

# 生命科学学院查课制度

为了加强教学管理，督促教师规范教学，不断提高教学质量，掌握学生上课的情况，根据沈阳师范大学教学管理的有关规定，结合我院实际，特制定如下制度：

1. 查课原则上由院办组织并实施，学院领导、教务员及学生管理工作人员参加。
2. 逢假期开学第一天和假期前的左后一天上课由主管教学工作院长、主管学生工作副书记、教务员及辅导员共同查课。
3. 学院办公室每周组织查课一次，时间不固定；辅导员每天检查学生上课情况。
4. 每次查课必须填写《生命科学学院查课记录》并有备案。
5. 对于检查出来的问题视其情节按学校有关规定处理。
6. 其他查课要求以学校规定为准。

生命科学学院  
2016年1月5日